国科恒泰(北京) 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临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 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已于2023年12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 2、本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志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 实际出席监事5名。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采用公开选聘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 经履行招标程序后, 公司拟聘 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 2023 年度审 计机构, 聘期 1 年, 公司管理层与致同所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服务费为 115 万元。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 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依据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 定。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致同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 能够为公

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 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致同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 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的事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12月13日